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18/2019 年度 74B 號
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－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為強化同學中文寫作能力，提升解題及答題技巧，校方特安排「伴您同行計劃教育服務機構」到校開辦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。貴子弟報讀了以上課程，並獲取錄，課程具體安排如下：

上課日期	2/3，9/3，16/3，30/3，27/4，4/5（逢星期六，共 6 課節）
上課時間	9:00 am–10:30 am
全期收費	\$200
備註	1. 一經報名不可中途退出，未完成課程者仍須繳付全期費用。 2. 凡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的同學，課程完結後可獲退回\$140 學費。 3. 須遵守「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規則」（見後頁）。

此課程饒有意義，懇請鼓勵貴子弟踴躍參加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 29529019 或 2347 9702 與中文科主任梁麗嫦老師聯絡。現特奉函 台端，敬請查照並將回條及客戶通知書（如有）於二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二）或以前交回梁麗嫦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啟

繳費方式：

1. 銀行付款—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轉賬繳費，繳費後於客戶通知書上書寫學生班級及姓名交回校方。不接受於銀行櫃台以現金或支票入數方法繳費，銀行會收取手續費。
學校賬戶資料：付款銀行—中國銀行 賬戶號碼—012 815 0002189 8
賬戶名稱—五邑司徒浩中學法團校董會
2. 繳費靈— 透過電話 18033 或互聯網 www.ppskhk.com 繳費。
學校繳費靈商戶編號：9719
學生編號：學生登入校園綜合平台個人帳號，不包括頭一個英文字母。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

回 條

（通告 2018/2019 度第 74B 號）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「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」的安排及敝子弟獲取錄事宜。並

- * 透過銀行櫃員機付款繳付學費。
- * 使用繳費靈繳付學費。
- * 請校方自行在校園綜合平台學生戶口內扣除學費。

此覆

李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二月 _____ 日

*請在適當 加上「✓」

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規則及須知

A. 課室安排

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為正規課程，同學必須準時出席，並到指定課室上課。

B. 課室規則

1. 同學必須自備筆記簿等文具上課。
2. 同學必須遵從導師的指示，不得破壞課堂秩序。
3. 同學必須保持課室內桌椅之清潔及整齊。
4. 同學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擅自調位。
5. 同學不得在課室內吃零食。
6. 同學不得在上課時進行與課堂無關之活動。
7. 下課後，同學必須自行清潔抽屜內之垃圾，並帶齊筆記、文具及所屬物品離課室，以免妨礙工友打掃。
8. 課程結束，出席率達 100% 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之同學可獲退回 \$140 學費。

C. 缺席及請假情況

1. 每課之前會由導師點名。
2. 同學不得早退。
3. 同學到達課室時間不得遲到 5 分鐘，否則不准進入課室，當天作缺席論。
4. 如「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」與課外活動時間有衝突，請向課外活動負責老師告假。
5. 如同學因病缺席，請 貴家長於早上致電校務處（2340 5916）請假，同學於星期一向梁麗嫦老師補交告假信。
6. 凡無故缺席者，皆作曠課論；校方並於星期一早上聯絡家長跟進。

D. 備注：

1. 凡不能遵守「中五級中文科文憑試寫作精修班規則及須知」者，請勿參加。
2. 若天氣惡劣（如：天文台上午八時或以前發出八號颱風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等），當日課程將會取消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